

全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处理专用纸

收文号：1787	紧急程度：无	密级：无	来文时间：2022年7月28日
来文单位：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	文号：		
标题：关于2022年6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的通报			
来文要点：来文通报了2022年6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。我县6月PM _{2.5} 为6ug/m ³ ，同比下降40%，本年累计PM _{2.5} 为14ug/m ³ ，同比下降30%；6月优良天数比例为100%，本年优良天数比例为98.9%。			
拟办意见：拟请县生态环境局牵头，按要求抓好贯彻落实。 呈：建忠、刘干、陈慧同志示。妥否，呈流来同志示。			
梁睿 7.28			
如拟，呈林柳清同志示。 呈流来同志示			
如拟，呈示 明柳清 7.29			
县政府领导批示： 再接再厉，保持好优良质量。 7.29			
备注：			

赣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 2022 年 6 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的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赣州经开区、蓉江新区管委会：

现将 2022 年 6 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通报如下：

2022 年 6 月，市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100%，与去年同期持平；细颗粒物（PM_{2.5}）月均浓度为 11 微克/立方米，较去年同期下降 26.7%；可吸入颗粒物（PM₁₀）月均浓度为 22 微克/立方米，较去年同期下降 33.3%。

2022 年 6 月，全市 19 个县（市、区）（蓉江新区未设国控、省控监测站点）PM_{2.5}月均浓度均达到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3095-2012）一级标准限值（35 微克/立方米），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均为 100%；17 个县（市、区）PM_{2.5}月均浓度同比下降，其中全南县、会昌县同比降幅最大。

6 月气象条件总体较好，但 7 月截至 26 日受连续高温、低湿不利气象条件影响，全市已经历两轮臭氧污染应急过程，臭氧污染同比有恶化趋势，在应急过程中发现仍有较多企业未严

格落实错峰作业要求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务必健全巡查检查、跟踪督办、销号整改、复盘总结闭环式工作体系，坚持目标、问题、结果导向，做到措施到点、责任到人，持续推进臭氧污染攻坚措施落地落实落细。

请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接此通报后，及时报告同级党委，并转送至同级人大常委会、政协、纪委监委。

- 附件：1. 各县（市、区）PM_{2.5}浓度及同比变化情况表
2. 各县（市、区）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及同比变化情况表

赣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公廉28日



附件 1

各县（市、区）PM_{2.5}浓度及同比变化情况表

站点	2022. 6. 1-6. 30（本月累计）			2022. 1. 1-6. 30（本年累计）		
	县（市、区）	PM _{2.5} ($\mu\text{g}/\text{m}^3$)	同比 (%)	县（市、区）	PM _{2.5} ($\mu\text{g}/\text{m}^3$)	同比 (%)
国控	赣县区	8	-27.3	赣县区	17	-29.2
	章贡区	11	-31.2	赣州经开区	21	-19.2
	赣州经开区	12	-20.0	章贡区	21	-16.0
省控	全南县	6	-40.0	寻乌县	12	-20.0
	会昌县	6	-40.0	宁都县	13	-31.6
	寻乌县	7	-12.5	全南县	14	-30.0
	崇义县	8	-27.3	瑞金市	15	-11.8
	瑞金市	8	-33.3	崇义县	15	-21.1
	定南县	8	-20.0	安远县	16	23.1
	宁都县	8	-38.5	石城县	16	-20.0
	上犹县	9	-10.0	会昌县	16	-11.1
	南康区	9	-18.2	定南县	17	-
	龙南市	10	-9.1	上犹县	19	11.8
	石城县	10	-16.7	大余县	19	-9.5
	信丰县	11	10.0	于都县	21	-4.5
	于都县	11	-15.4	信丰县	21	-12.5
	安远县	12	50.0	龙南市	23	4.5
	兴国县	12	-20.0	兴国县	26	8.3
大余县	12	-20.0	南康区	27	-	

备注：1. 以上数据为实况已审核数据；

2. 表中同比中负数表示同比下降，正数表示同比上升，“-”表示同比持平。

附件 2

各县（市、区）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及同比变化情况表

站点	2022. 6. 1-6. 30（本月累计）			2022. 1. 1-6. 30（本年累计）		
	县（市、区）	优良天数比例（%）	同比（百分点）	县（市、区）	优良天数比例（%）	同比（百分点）
国控	赣县区	100	-	赣县区	98.7	-
	章贡区	100	3.3	赣州经开区	96.9	0.5
	赣州经开区	100	3.8	章贡区	94.5	-3.8
省控	全南县	100	-	寻乌县	100	0.6
	会昌县	100	-	宁都县	100	0.6
	寻乌县	100	-	安远县	100	-
	崇义县	100	-	石城县	100	0.6
	瑞金市	100	-	会昌县	100	-
	定南县	100	-	瑞金市	99.4	0.5
	宁都县	100	-	定南县	99.4	0.5
	上犹县	100	3.3	全南县	98.9	-
	南康区	100	3.3	兴国县	98.9	-
	龙南市	100	-	崇义县	98.3	-1.1
	石城县	100	-	上犹县	98.3	-
	信丰县	100	-	于都县	98.3	-
	于都县	100	-	龙南市	98.3	-
	安远县	100	-	大余县	97.8	-0.5
	兴国县	100	-	信丰县	96.7	-2.2
大余县	100	-	南康区	94.5	-1.1	

备注：1. 以上数据为实况已审核数据；

2. 表中同比中负数表示同比下降，正数表示同比上升，“-”表示同比持平。

抄送：市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、市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